附件

山东省期货业协会第三届理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（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四日通过）

山东省期货业协会第三届理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6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参与表决理事28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理事27人，符合《山东省期货业协会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山东省期货业协会2019年工作总结及2020年工作计划（2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）；

二、审议通过了山东省期货业协会2019年度审计报告（2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）；

三、审议通过了山东省期货业协会2019年度财务报告（2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）；

四、审议通过了山东省期货业协会2020年财务预算报告（2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）；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华联期货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等25家机构申请入会及倍特期货有限公司烟台营业部退会的议案》，同意华联期货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、创元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、安粮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、国泰君安期货有限公司济南营业部、光大期货有限公司淄博营业部、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济南营业部、上海中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、财达期货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、中辉期货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、金投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、先锋期货有限公司金乡营业部、华闻期货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、长安期货有限公司淄博营业部、中天期货有限责任公司济南营业部、山金期货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、山金期货有限公司东营营业部、山金期货有限公司烟台营业部、山金期货有限公司日照营业部、天富期货有限公司济宁营业部、建信期货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、招金期货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、中信证券（山东）有限责任公司济南经七路证券营业部、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公司、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泺源大街证券营业部、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威海新威路证券营业部入会；倍特期货有限公司烟台营业部因公司整体经营发展规划依法撤销，同意其退会（2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）；

六、审议通过了2020年会员会费收取标准，具体为：会长、副会长单位年会费为15000元；理事、监事、秘书长、副秘书长单位年会费为10000元；期货分支机构会员单位（含期货分公司、期货营业部）、期货交割库会员单位年会费为5000元；具备中间介绍业务资格的证券营业部会员单位年会费为3000元。以上年会费不重复缴纳，按照最高标准执行（2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）；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减免美尔雅期货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会费的议案》，依据《关于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通知》的规定，“对受疫情影响较大的地区，要开设’绿色通道’，必要时提供特别服务安排，并降低服务收费标准”。为助力疫区期货经营机构复工复产，帮助会员单位纾解实际困难，携手共克时艰，免收湖北美尔雅期货有限公司济南营业部2020年年度会费（2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）。